

附件 1

职业学校学生实习备案论证表

学校名称（盖章）：广东南方职业学院

专业名称	医学检验技术	专业代码	520501
学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年制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三年制	教育层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职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高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职业本科
实习学生年级 ¹ 及人数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024 级， 181 人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025 级， 104 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026 级， 人		
实习起止时间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024 级：2026 年 7 月至 2027 年 2 月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025 级：2027 年 7 月至 2028 年 2 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026 级：20 年 月至 20 年 月		
实习单位名称 ² （全称）	江门市人民医院、江门市五邑中医院、江门市中心医院江海分院、江门市第二人民医院、新会区人民医院、新会区中医院、新会区第二人民医院、广州白云区第二人民医院		
岗位实习	1.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突破《规定》第十二条要求，即岗位实习时间超过 6 个月；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突破新标准中关于实习时长的规定，即中职校外企业岗位实习超 3 个月； 3. 突破《规定》第十七条要求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安排学生从事高空、井下、放射性、有毒、易燃易爆，以及其他具有较高安全风险的实习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安排学生在休息日、法定节假日实习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安排学生加班和上夜班。		

¹ 请在相应方框打“√”，下同。

² 若实习单位未定可不填。

依据（一般包括：国家和省相关行业规定、校企合作协议，不超过 500 字）³：

一、岗位实习超过 6 个月依据：

1. 教育部《医学检验技术专业教学标准（高等职业教育专科）》（新标准, 2025 年）第 8 条第 2 点学时安排中规定“岗位实习累计一般不少于 8 个月，可根据实际情况集中或分阶段安排实习时间”。

2. 《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（教职成〔2019〕13 号）第 1 条第 2 点基本原则“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与实施要以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为基本遵循”。

理由（字数不超过 1000 字）：

一、医学检验技术专业的实践性

本专业面向各级医疗机构、第三方医学检验机构，培养从事临床检验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，核心课程覆盖临床检验基础、生物化学检验、微生物检验、免疫学检验等关键模块。实习基地以综合医院检验科、专业医学检验中心为主，实习岗位涵盖标本接收处理、常规检测、仪器运维、结果复核、实验室质控等核心技能板块，专业操作熟练度、检验结果判读能力均需要充足临床实践沉淀。结合医学检验技术专业培养定位，学生需要完整参与临床检验全流程工作，实习期间跟随医院带教药师/检验技师同步排班，完成临检、生化、微生物、免疫等全科室轮岗，熟练掌握检验科标准化作业流程。

二、行业人才需求与政策导向

国家明确加强医学检验人才队伍建设，完善各级医疗机构检验人员配置标准，扶持县域检验中心、第三方独立实验室规范化建设。分级诊疗、医共体建设持续扩容检验岗位，分子诊断、自动化检测普及催生复合型技术人才缺口，基层医疗机构检验人力供给不足。行业严格执行持证上岗、实验室质控管理规范，政策大力推动医教协同、产教融合实训育人。加长实习周期可充分贴合行业用人标准，补齐实操短板，适配医疗卫生体系长期人才刚需。

三、合规性与权益保障措施

1. 符合国家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原则。依据《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：职业院校人才培养方案制定与实施，必须以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为基本遵循。

2. 我校已与多家具备正规执业资质的医疗机构签订校企深度合作协议，合作单位资质合规、实验室管理规范、临床带教软硬件条件完善。校内配备专职实习管理教师，联合医院检验科共同定制标准化实习方案，清晰划定各科室实习目标、岗位学习任务与阶段性考核评价标准。严格落实《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》，全面保障学生休息休假、实验室操作安全等各项合法权益，统一为全体学生投保实习责任险，保障实习全过程规范、安全、有序开展。

³ 有关文件和协议原件扫描件，应作为佐证材料附上；佐证材料不齐全的，备案不予通过。

专家论证意见:

专家组审阅本校高职医学检验技术专业实习人才培养方案、实习计划、实习医疗机构资质、岗位轮岗安排、双师带教制度、院感及生物安全管理方案、实习考核细则与三方实习协议等全套备案资料,对照《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》《高等职业学校医学检验技术专业教学标准》及医疗机构临床实验室管理办法、生物安全防护规范开展综合论证。

1. **实习单位资质合规:**本次实习合作单位均为具备合法执业资质的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、中医院院医学检验实验室,实习岗位涵盖临床基础检验、生化检验、免疫检验、微生物检验、血液检验、标本接收与前处理、输血科辅助检测、检验报告归档等对口检验岗位,贴合专业人才培养目标。

2. **实习方案科学合理:**实习期间学生全程在持证检验技师指导下完成标本处理、上机检测、仪器日常维护、室内质控辅助等工作,严禁独立审核、签发检验报告,不参与临床诊断及任何侵入性诊疗操作,符合医学检验专业执业边界与医疗生物安全要求。

3. **教学与管理体完善:**实习时长、科室轮岗安排符合高职顶岗实习教学规定,院内临床带教老师与校内专任教师双重管理体系健全,岗前生物安全、院感防控、医疗废物处理专项培训全覆盖,全员购买实习责任险,职业暴露、标本渗漏、院感感染等应急处置预案完善,实习内容紧密衔接临床检验基础、生物化学检验、微生物检验、免疫学检验等核心课程。实习期间持续强化学生医疗安全警示教育,定期开展校院双向沟通,动态优化科室轮转内容,进一步提升实习育人实效。实习期间持续强化学生医疗安全警示教育,定期开展校院双向沟通,进一步提升实习育人实效。实习期间持续强化学生医疗安全警示教育,定期开展校院双向沟通,进一步提升实习育人实效。

4. **贴合岗位人才的需求:**本次实习内容紧密贴合岗位实际工作,聚焦医学检验岗位核心专业技能,校内理论教学与临床实操的无缝衔接,全方位锤炼学生检验操作实操水平,涵养专业职业素养,提升岗位适配能力,完全契合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办学定位。

综上,专家组一致认定:该专业实习方案科学规范、合规可行,满足高职实践教学要求,同意本次实习备案通过。

专家组长(签名)



2026年6月18日

序号	专家姓名 ⁴	单位	职务	联系电话
1	陈德清	广东南方职业学院	常务副校长	13827800016
2	马彦	顺德职业技术大学	教务部副部长	15015592486
3	张永霞	广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	教务处副处长	15875311799
4	芦雅琳	新会区护理学会理事长	主任	13500231388
5	刘月芳	广东南方职业学院	教务处处长	13119616610

学校意见：

同意申报。

学校（盖章）



附件：相关文件和校企合作协议书⁵

⁴ 行数如不够，可自行增加；校内专家不得超过 50%、校内本专业教师不得作为论证专家。

⁵ 校企合作协议书须提供原件 PDF 扫描件，每份协议对应为一个文件。